

中粮糖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粮糖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以电话、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 2023 年 3 月 31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根据股东推荐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董事会拟提名李明华先生、吴震先生、陈志刚先生、李北先生及黄晶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3 年。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

关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董事会拟提名董煜先生、吴邗光先生、赵军先生、张伟华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3年。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拟定于2023年4月17日（星期一）14时召开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粮糖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05）。

特此公告。

中粮糖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日